

2025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绩效自评表

(2025年度)

转移支付名称		中央和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		
地区				补助实施期
				2025年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金额		全年执行数	
	其中: 中央补助	185	181.79	
	地方资金	0	0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1.发放租赁补贴797户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数量指标		筹集配租型保障性住房数量	≥***套(间)
			发放租赁补贴数量	≥797户
			老旧小区改造面积	≥***万平方米
			老旧小区改造户数	≥***户
			老旧小区改造栋数	≥***栋
			老旧小区改造小区数	≥***个
			城中村改造户数	≥***户
			城中村改造套数	≥***套
			棚户区(城市危旧房)改造数量	≥***套(间)
	质量指标	工程质量符合标准率	100%	
	时效指标	各项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完成率	100%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	是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造小区长效管理机制建立覆盖率	≥60%
			确定棚户区(城市危旧房)改造目标	是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居民或承租人满意度	≥90%	

注: 具体任务量由省住建厅另行下达。